

证券代码：300793

证券简称：佳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3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139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就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文件，2021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深交所对本次问询函回复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关于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修订稿）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修订，现根据规定对修订后的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二次修订稿）》等相

关文件。公司将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二次修订稿）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